

股票代码：000958 股票简称：东方热电 公告编号：2010-001

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情况

2010年3月3日-4日公司股票连续涨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超过20%，属于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关注、核实情况

经咨询公司管理层和控股股东，情况如下：

1、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内外部环境正常；

2、自2009年6月29日签订《关于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托管协议》以来，公司控股股东一直处于中电投托管状态（详见2009年7月3日《中国证券报》），不存在影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；除该事项外，公司、控股股东、重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未来3个月内无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证券发行、股权收购等影响股票价格的重大事项。

3、公司最近3个月没有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实地调研；

4、经核查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，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，不存在非公平披露行为。

5、网络有关中电投收购进展事项及注入优质资产等传闻，均不属实；

6、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未发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

经自查，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除本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，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：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 2009 年度预计亏损 12.2 亿元（详见 2009 年 10 月 30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）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请投资者及时查阅。

特此公告

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年3月4日